**关于办理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通知**

校内各单位：

  请2020年新取得专业技术资格、2020 -2021年新进且已转正定级的专任教师于6月11日前将二寸免冠证件照1张（照片背面请备注本人姓名和电话，并附身份证号及所学专业等信息）交人事处A栋311办公室，以便及时办理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。

联系人：张婷婷 65385244

人事处

2021年6月7日